

# 2024 年度南京市科学技术局部门整体 绩效自评价报告

# 目 录

一、 部门概况 .....	1
(一) 部门基本情况 .....	1
1. 部门职能 .....	1
2. 机构设置 .....	3
3. 部门人员 .....	4
4. 部门资产 .....	4
(二) 部门收支情况 .....	4
1. 部门预算情况 .....	4
2. 专项资金情况 .....	5
3. 三公经费情况 .....	5
(三) 部门绩效目标 .....	5
1. 中长期目标 .....	5
2. 年度目标 .....	6
二、 评价结论 .....	6
三、 部门履职成效 .....	7
(一) 创新型企业集群培育不断推进 .....	7
(二) 科技创新动能持续增强 .....	7
(三) 前沿技术攻关取得新突破 .....	8
(四) 重大科技专项建设扎实推进 .....	8
(五) 科创平台建设加速推进 .....	9
四、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9
(二) 部分区级专项配套资金未及时到位。 .....	10
(三) 部分重点工作未能完成。 .....	10
五、 有关建议 .....	10
(一) 优化科技创新政策体系 .....	10
(二) 完善绩效导向型预算管理机制 .....	11
(三) 提升部门履职效能水平 .....	11
六、 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	11
(一) 评价思路 .....	11
(二) 指标设定 .....	12
(三) 评价方法 .....	12
(四) 评价组织实施 .....	12
附件 .....	14
2024 年度南京市科学技术局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评价得分表 .....	14

# 2024 年度南京市科学技术局部门整体 绩效自评价报告

## 一、部门概况

### （一）部门基本情况

南京市科学技术局（以下简称“南京市科技局”），前身是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市科技体制综合改革办公室），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的决定》《中共江苏省委关于市县机构改革的总体意见》（苏发〔2018〕32号）和《中共江苏省委办公厅江苏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京市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苏办〔2019〕1号）等文件精神，2019年3月，根据中共南京市委办公厅、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京市科学技术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宁委办发〔2019〕26号），在原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市科技体制综合改革办公室）的基础上转隶为南京市科技局，为正局级市政府工作部门。

### 1. 部门职能

根据中共南京市委办公厅、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京市科学技术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宁委办发〔2019〕26号）、《关于同意调整市科学技术局部分内设机构的批复》（宁编办复〔2020〕34号）以及《关于优化调整市科学技术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事项的批复》（宁编复〔2024〕3号），南京市科技局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关于科技创新工作的方针政策

和省委、市委的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科技创新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统筹推进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统筹推进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开放创新，推动健全新型举国体制市域实现机制，推动完善创新链产业链人才链资金链深度融合机制，推动实施科技战略规划、科技政策、科技资源配置、协调组织重大科技项目并跟踪督促、推进科技力量建设，优化科技创新全链条管理、加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促进科技成果转化、促进科技和经济社会发展相结合，加快实现在科技自立自强上走在前、在科技创新上率先取得新突破。主要职责如下：

**表1 南京市科技局主要职责情况表**

序号	部门三定职能
1	拟订全市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及科技发展规划、计划和政策，起草科技创新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	统筹推进全市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综合改革，推动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新型研发机构落地，推进校地融合发展。负责指导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承担推进科技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健全科技创新激励机制，推进重大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
3	牵头建立市级科技管理平台和科研项目资金协调、评估、监管机制。会同有关部门提出优化配置科技资源的政策措施建议，推动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建设。
4	编制市级科技计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基础研究、前瞻原创技术、关键核心技术、现代工程技术、产业变革技术等研发和创新，牵头组织重大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应用示范。
5	拟订科学与工程研究、技术创新与成果转化、重大科研基础设施与条件保障等基地平台布局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组织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建设。负责科技社会组织相关管理工作。推动科研条件保障建设和科技资源统筹开放共享。联系驻南京的中央部属和省属科研院所的有关工作。
6	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监督实施。
7	负责全市技术转移体系建设，拟订科技成果转化及产业化和促进产学研结合、科技知识产权创造的相关政策措施。指导科技服务业、技术市场和科技中介组织发展。

序号	部门三定职能
8	统筹科技创新体系建设,指导区域创新发展、科技资源合理布局和协同创新能力建设。
9	负责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和统筹协调工作,拟订并组织实施促进高新区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指导高新区编制建设规划。组织指导各类科技园区和创新创业载体建设。承担科技企业培育、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工作。
10	负责科技与金融结合统筹协调,推动创新创业投融资体系建设。拟订促进科技与金融结合发展规划、政策。协调推进科技企业进入资本市场。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投资基金管理政策和计划。推动相关科技金融中介服务机构建设。
11	负责科技监督评价体系建设和相关科技评估管理,指导科技评价机制改革,统筹科研诚信建设。组织实施全市创新调查和科技报告制度。指导科技安全和科技保密工作。
12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建立健全科技人才评价和激励机制,组织实施有关科技人才计划。拟订科学普及和科学传播规划、政策。
13	拟订引进国外智力和外国专家相关规划、政策、计划并组织实施。建立重点外国专家、团队吸引集聚和联系服务机制。拟订出国(境)培训规划、政策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外国人才、人员工作许可等管理服务事项。
14	拟订国际科技合作与交流的相关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实施政府间的国际科技合作计划,协调推进跨国(境)技术转移工作,指导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和外资研发机构建设。负责科技领域投资促进工作。
15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2.机构设置

根据中共南京市委办公厅、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南京市科学技术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宁委办发〔2019〕26号)、《关于同意调整市科学技术局部分内设机构的批复》(宁编办复〔2020〕34号)以及《关于优化调整市科学技术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事项的批复》(宁编复〔2024〕3号),南京市科技局本级下设办公室、综合协调处、科技战略规划处(科技统计处)、科技体制改革与政策法规处(行政审批服务处)、创新体系与资源统筹处、科研机构与基础研究处、高新技术及产业化处(前沿技术处)、农业科技与社会发展处、高

区管理处、科技成果转化促进处（校地合作推进处）、区域创新与科技金融处（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处）、监督评估与科研诚信处（科技安全处）、市外国专家局（科技人才处）、对外合作处、人事处，15个职能业务处室，另设机关党委、离退休干部处。

### 3. 部门人员

截至2024年底，南京市科技局机关行政编制92名，实有人员86人（公务员85名、工勤1名）。设局长1名，副局长5名，处室领导职数33名，其中正处长（主任、局长）17名（含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1名、离退休干部处处长1名），副处长（副主任、副局长）16名。

### 4. 部门资产

截至2024年底，南京市科技局资产合计148.89万元（包括：货币资金15.39万元、固定资产118.98万元，无形资产14.52万元）、负债合计136.56万元，净资产合计12.32万元。2024年新增16项资产，分别是6台黑白打印机，金额1.2万元；2台多功能一体机，金额1.6万元；6台台式计算机，金额3万元；2台笔记本电脑，金额1.6万元。

## （二）部门收支情况

### 1. 部门预算情况

南京市科技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预算6196.6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90.34万元，项目支出1906.32万元。年末决算支出5489.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174.55万元，项目支出1315.20万元（根据年末压减数，实际执行率100%）。

## 2. 专项资金情况

南京市科技局代编预算专项资金是市级科技专项资金，2024年初预算 109000 万元，批复调减后预算 94775 万元。主要包括高新技术企业高质量发展、提升新型研发机构质量、推动国内外科技人才引进工作、加快应用研发及成果转化、推进高新区高质量建设。实际执行 94774.71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9%。

## 3. 三公经费情况

2024 年度南京市科技局本级“三公经费”预算 16.1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34 万元、公务接待费 9.79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实际支出编制），决算支出 92.77 万元（包括：因公出国（境）费 86.6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18 万元、公务接待费 1.94 万元）。

详见下表：

2024 年度南京市科技局本级“三公经费”执行表

类别	预算支出 (万元)	决算支出 (万元)	预算 执行率(%)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34	4.18	65.93%
公务接待费	9.79	1.94	19.82%
因公出国（境）费	—	86.65	—
合计	<b>16.13</b>	<b>92.77</b>	

## （三）部门绩效目标

### 1. 中长期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持续完善科

技创新体系，加快推进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努力塑造创新驱动发展新优势，持续提高原始创新策源能力、加快创新主体和产业集群建设、大力推进科技成果高效转化、高效引育高层次人才和创新团队、努力营造良好创新创业生态，力争在更多领域率先探索、谋求突破、作出示范，努力为建设国家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和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主承载区提供支撑。

## 2.年度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苏重要讲话指示精神，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全面落实省委十四届四次全会精神和市委十五届六次全会部署要求：充分发挥科技创新资源优势，瞄准“产业科技创新”主攻方向，聚焦“有全球影响力”目标定位，持续推动科技与产业双向发力，全力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主承载区，争创区域科技创新中心。一是聚焦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强化战略科技力量打造；二是聚焦打造新质生产力，强化创新型产业集群培育；三是聚焦科技产业双向奔赴，强化体系化科技成果转化；四是聚焦一流创新生态营造，强化体制机制改革；五是聚焦融入国际国内双循环强化开放创新合作。

## 二、评价结论

本次评价对象为南京市科技局本级部门整体绩效，包括市本级预算和管理的专项资金，评价时段为 2024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经评价，南京市科技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得分为 90.57

分，绩效等级为“优”。评价认为，2024年南京市科技局为建设国家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和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主承载区做出了贡献，在加强基础研究与应用基础研究、培育创新主体、促进成果转化、优化创新氛围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同时也存在部分亟需改进之处，主要表现为：创新政策体系有待进一步完善、预算编制科学性有待进一步提升、部分履职成效待进一步提高、内控管理有待进一步规范。

### 三、部门履职成效

#### （一）创新型产业集群培育不断推进

一是不断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完成四批次 4916 家高新技术企业上报推荐工作，科技型中小企业三批公示公告入库企业数达 21964 家。二是强化重点产业科技攻关。在人工智能、集成电路、航空航天、未来产业等领域积极组织产业创新主体申报国家、省级科技计划项目，获批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项目 38 项、省科技重大专项项目 32 项，项目数量和经费支持规模均位居全省首位。同时，在装备制造、软件及信息服务业、生物医药等高新技术产业领域形成集聚效应，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达 57.1%。

#### （二）科技创新动能持续增强

一是推动新型研发机构高质量发展。支持新型研发机构与产业链骨干企业协同创新，全年完成 10 个市级重大科技专项（综合类）新研面上攻关项目立项评审。市级新型研发机构及其孵化引进企业年度营收突破 600 亿元，创新效能显

著提升。二是完善科技创新生态体系。通过整合创新资源、强化协同联动，科技成果转化取得新突破。2024年全市技术合同成交额达1306.7亿元，同比增长30.47%，创新要素市场化配置效率持续提高。

### （三）前沿技术攻关取得新突破

2024年，南京市聚焦前沿性、引领性和颠覆性关键技术领域，围绕产业创新发展需求，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引导支持应用基础研究和原始创新，创新能级持续提升。紫金山实验室在6G领域实现全球领先，完成200米太赫兹无线传输速率超200Gb/s的重大突破，确定性光路由技术获省委主要领导批示；钟山实验室在籼粳杂交稻育种及氮高效利用研究方面取得重要进展；国家第三代半导体技术创新中心（南京）首创沟槽型碳化硅MOSFET技术，攻克沟槽刻蚀等关键工艺。

### （四）重大科技专项建设扎实推进

2024年，南京市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扎实推进重大科技专项工作，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和产业转型升级方面取得显著成效。在氢能领域，南钢集团成功突破氢能储用钢关键技术难题，为氢能产业链发展提供重要支撑。在半导体产业，中电55所与东南大学联合研发的SiC MOSFET器件实现国产化替代，华天科技与南京邮电大学合作完成DDR5存储器产业化项目，有效提升产业链供应链自主可控能力。在通信技术领域，未来网络试验设施建成投用，为数字经济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此外，智慧城市低空治理体系、

超大型智慧城市数据治理平台等创新成果的应用推广，有力推动了城市治理现代化进程。与此同时，全市高质量完成项目指南征集工作，全年共向省科技厅推荐省科技重大专项计划项目 68 项。获批省前沿技术研发计划项目 38 项、获省拨经费 1.787 亿元，获批省科技重大专项 32 项、获省拨经费 4.3 亿元，项目数和经费数均位居全省首位。

### （五）科创平台建设加速推进

国家油气地球物理勘探技术创新中心南京分中心正式启动建设；中国科学院工业人工智能研究院落地南京并启动筹建。同时，中国科学院南京分院与南京市深化合作，麒麟科技园建设进展顺利，土壤所、地湖所、天光所完成整体搬迁，国科大南京学院在校生规模突破 1800 人，创新载体集聚效应显著增强。

##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部分科创政策服务方向趋近。

当前，市级科技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绩效评估政策与科技服务骨干机构绩效评估政策在具体落实中出现了服务内容趋同的现象。前者旨在面向地区主导产业，提供包括技术研发、试验研究、检验检测等在内的公共技术服务；后者则聚焦骨干机构能力建设，通过人才引进、装备升级等措施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和产学研融合。实际执行中发现，两类政策支持对象在服务内容上存在明显交叉，特别是在委托技术研发、试验研究、检验检测等核心服务领域出现重复。政策资源分散、服务功能重叠，未能充分发挥科创政策差异化支持效果，

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政策实施的精准性和资源配置效率。

## （二）部分区级专项配套资金未及时到位。

截至2025年5月31日，因区级财政资金紧张、企业主动放弃、资金拨付审核流程较长等原因，尚有中国科学院工业人工智能研究院建设、高企认定奖励、紫金山英才计划等区级配套14,377.69万元尚未及时兑付，区级资金到位率74.92%。

## （三）部分重点工作未能完成。

2024年，南京市科技局制定了“力争高新技术企业认定1.1万家”和“力争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2.6万家”的年度工作目标。实际执行情况与目标仍存在一定差距。全年共推荐4930家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截至2024年底，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总数约1.05万家；同时，通过三批次评价入库的科技型中小企业共计21919家。两项重点任务均未能完成既定目标。

# 五、有关建议

## （一）优化科技创新政策体系

一是对现行科技创新政策开展全链条、多维度的系统性梳理，重点厘清各类科创政策的目标定位、支持对象和服务范畴。采取“合并同类项”与“差异化定位”相结合的优化路径，对支持方向高度重合的政策进行有机整合，对存在部分交叉但各有侧重的政策，通过修订实施细则明确差异化支持边界。二是深化“破四唯”改革，建立以创新质量和实际贡献为导向的价值评价体系，强化对技术突破、产业应用等实质性指标的考核；三是通过信息化手段实现项目执行全流程追溯，建

立关键技术节点预警机制；四是细化分类评价标准，针对基础研究、应用研究等不同领域制定差异化评估方案。

## （二）完善绩效导向型预算管理机制

完善绩效牵引的预算管理机制，将部门核心职能、年度重点任务与预算安排深度耦合，提升资源配置精准度。实施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双监控”机制，通过动态评估及时纠偏，确保资金进度与履职效能同步达标，形成“目标设定-资金投入-绩效达成”闭环管理体系，强化预算刚性约束。

## （三）提升部门履职效能水平

一是加强对高企的后续跟踪服务。按照国家、省有关要求，指导已认定高企持续开展研发活动，将政策兑现与企业成长指标动态挂钩。二是建议建立全周期绩效评估机制，聚焦成果转化实效，对成效显著的海外协同创新中心给予滚动支持。三是建立“主导产业需求清单”，重点支持服务平台向区域主导产业提供技术研发、工艺验证等全链条服务，并将服务主导产业收入占比纳入考核指标。四是建议建立外国专家履职评估与动态管理机制。实行“在岗时间+成果产出”双考核，提交技术指导日志及可验证的研发成果。

#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 （一）评价思路

本次评价通过指标设计、数据采集、现场核查、数据汇总分析、报告撰写等步骤完成。其中：指标设计从部门职能、处室职责、中长期规划以及年度重点任务等维度出发；数据采集通过实地考察、访谈、问卷调查等形式实现，采集具有

代表性与广泛性的数据，支撑指标体系的评分，进而实现客观科学的评价。

## （二）指标设定

本次评价与 2024 年度绩效目标相对应，从决策、过程、履职、效益和满意度等 5 个维度进行评价。

## （三）评价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 2024 年度科技局部门支出与产生的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部门年度目标实现程度。

**2.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科技局部门整体和科技专项资金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本年与上年水平、与其他城市同类产业发展情况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科技局部门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 （四）评价组织实施

本次绩效评价通过前期准备、组织实施、综合评价三个阶段实施具体的评价工作。

### 1.前期工作（6月中旬）

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对部门整体预算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初步了解，确定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 2.发放基础数据表并现场核查（6月中旬）

工作组收集相关指标数据，形成评价依据。资金使用单位对基础数据报表进行填报，并整理提供相关支撑材料。评价工作组人员对基础数据报表进行整理、初步审核，差异较

大的立即进行补正，并对填报数据进行分析和汇总。同时组织了满意度调查工作。

### **3.分析比较（6月中旬）**

评价工作组汇总、整理基础数据报表、数据核查工作底稿等资料，综合应用因素分析法、比较法等方法，进行绩效分析，量化打分，形成评价结论，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 **4.绩效评审，形成报告（6月30日之前完成）**

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完成后，工作组与各相关处室进行沟通、征求意见，对报告内容进行修改完善，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绩效评价工作结束后，工作组及时将资料整理归档。

附件：2024年度南京市科学技术局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评价得分表

## 附件

### 2024 年度南京市科学技术局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决策（10分）	计划制定	中长期规划制定健全性	2	健全	考察部门中长期规划制定是否明确、且与部门职能相匹配	评价要点：①部门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部门规划是否涵盖了部门全部职能，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②规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社会需求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两项各占权重分的1/2，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健全。制定《南京市“十四五”社会发展科技创新专项规划》，规划期2021-2025年，与部门职能、社会需求相匹配。	2
		工作计划制定健全性	2	健全	考察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制定是否明确、具体、可操作，且与部门职能和中长期规划相匹配	评价要点：①考察部门是否具有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包括总体目标、实施内容、时间、资金、人员等，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衔接。②计划、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能、社会需求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两项各占权重分的1/2，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健全。制定2024年度工作打算，计划、目标与部门职能、社会需求相匹配。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合理性	1	合理	考察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②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③是否与社会需求相匹配；④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四项各占权重分的1/4，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合理。年度绩效目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与社会需求相匹配；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1	明确	考察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量化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了核心绩效指标。 评分规则：以上三项各占权重分的1/3，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较明确。按部门项目经费细化分解具体工作；指标设置未能全面反映部门职能、重点工作、创新政策和资金投向的性质和特点，重点工作任务未通过核心指标反映。	0.6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考察部门整体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有无重复交叉，重点支出是否有保障，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①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的预算编制依据是否充分，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职责、发展规划以及相关政策；②基本支出预算是否按照规定标准编制；各项目预算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并经过科学论证；③重点支出是否有保障；④部门内容项目之间是否存在重复交叉，与其他部门项目是否存在重复交叉。 评分规则：以上四项各占权重分的1/4，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较科学。部门预算编制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职责、发展规划以及相关政策；部门专项经费编制科学性不足；部门内容项目之间不重复交叉，与其他部门项目不重复交叉。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过程（20分）	预算执行	预算编制规范性	2	规范	考察部门整体预算编制是否严格按照时间和流程要求执行，材料是否符合要求	评价要点：①部门预算是否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时间和流程执行；②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事前是否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等；③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评分规则：以上三项各占权重分的1/3，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规范。部门预算编制严格按照财政部门关于预算编制的时间和流程执行；建立内部预算编制制度，编制流程科学规范，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2
		预算调整率	1	0%	考察部门预算调整情况	评价要点：①基本支出预算调整率；②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 评分规则：以上二项各占权重分的50%，符合得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①基本支出预算调整率 0%；②项目支出预算调整率 0%	1
		支付进度符合率	1	100%	考察部门支付进度符合情况	评价要点：①基本支出进度符合率；②项目支出进度符合率。 评分规则：以上二项各占权重分的50%，符合得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①基本支出进度符合率 100%；②项目支出进度符合率 100%。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预算执行率	3	100%	考察部门本年度预算、专项资金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评价要点：①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②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③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 评分规则：以上三项各占权重分的1/3，预算执行率达到100%得满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减权重分的1%，扣完即止。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额÷预算资金总额×100%。	①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 =4174.55/4290.34=97.3%； ②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315.20/1906.32=68.99%； ③专项资金预算执行率 99.99%	2.66
		结转结余率	0.5	0%	考察部门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符合标准值得权重分 100%，否则不得分。	0%	0.5
		公用经费控制率	0.5	≤100%	考察部门公用经费控制情况	评价要点：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评分规则：公用经费控制率≤100%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公用经费控制率=（227.12/227.12） *100%=100%	0.5
		“三公经费”变动率	1	≤0%	考察部门“三公”经费变动情况	评价要点：“三公”经费变动率=（（实际支出“三公”经费总额-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总额）/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总额）×100% 评分规则：“三公”经费变动率≤0%得	“三公”经费变动率≤0%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满分，否则不得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	0.5	100%	考察部门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严格执行各类采购方式的限额标准和程序规定；②是否按规定签订合同，并明确双方责任。 评分规则：每发现一例不合规事项，扣减0.5分，扣完即止。	100%	0.5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	0.5	≥100%	考察部门非税收入预算完成情况	达到标准值得权重分的100%，否则不得分。	100%	0.5
	预算管理	预算管理制度健全性	1	健全	考察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包括收入与支出）；②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包括收入与支出）是否合法合规、内容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两项各占权重分的1/2，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健全。制定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内容完整。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资金管理使用合规性	1	合规	考察部门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	评价要点：①资金管理使用（包括收入与支出）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非专款专用情况；②资金的收缴和拨付是否有完整的程序和手续；③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 评分规则：以上三项各占权重分的1/3，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合规。部门资金不存在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资金的收缴和拨付是否有完整的程序和手续；公用经费不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与公用经费不存在重复交叉。	1
		绩效管理覆盖率	0.5	100%	考察部门绩效管理工作是否全面覆盖	全面覆盖得权重分 100%，否则不得分。	100%	0.5
		基础信息完善性	0.5	完善	考察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	符合标准值得权重分 100%，否则不得分。	完善	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财务管理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预决算信息公开度	0.5	公开	考察部门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评价要点：①预决算信息在“双平台”进行公开；②预决算信息公开内容符合规定；③预决算信息公开时限符合规定。 评分规则：以上三项各占权重分的50%、25%和25%，符合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公开。预决算信息在“双平台”进行公开，内容、时限符合规定。	0.5
		非税收入管理合规性	0.5	合规	考察部门非税收入管理情况	评价要点：①非税收入是否合理；②非税收入处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③非税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 评分规则：每发现一例不合规事项，扣减0.5分，扣完即止。	合规	0.5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0.5	健全	考察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评价要点：①是否建立资产管理制度；②资产管理制度内容是否完整；③资产管理权限划分是否清晰。 评分规则：以上三项各占权重分的1/3，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健全。制定《南京市科学技术局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权限划分清晰。	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资产管理规范性	0.5	规范	考察部门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资产配置是否合理；②资产账务处理是否合规，是否账实相符；③资产保存是否完整；④资产处置是否规范；⑤资产有偿收入及处置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⑥资产盘点工作是否按规定定期执行。 评分规则：以上六项各占权重分的1/6，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较规范。固定资产台账信息登记有待完善；对于已达报废年限的固定资产，存在管理还不够到位的情况。	0.34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100%	考察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评价要点：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评分规则：得分=按固定资产利用率*权重	100%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0.5	健全	考察部门项目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评价要点：①各项目是否制定项目管理制度；②各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内容完整，包括职责分工、项目申报、公示、实施内容、实施进度、实施标准、资金补助标准、资金拨付时间、监督检查、绩效评价、协调机制等。 评分规则：以上两项各占权重分的50%，符合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健全。根据宁委发〔2022〕1号文件相关延续政策，并依据已有政策绩效统筹制定或完善相关实施细则、工作方案、专项文件。	0.5
		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规范性	0.5	规范	考察部门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所有的制度内容；②是否按要求开展监督检查和绩效评价。 评分规则：以上两项各占权重分的50%，按规定执行的得对应权重分，否则不得分。	规范。各专项项目按照资金下达文件下达执行推进执行。	0.5
	人员管理	人员管理制度健全性	0.5	健全	考察部门人员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评价要点：①部门对内部各处室、全体干部职工建立完整的考核办法；②建立全过程考核管理，日常工作考核与年度目标考核紧密关联；③工作考核管理办法与问责办法相匹配。 评分规则：以上三项各占权重分的	健全	0.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机构建设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1/3, 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否则不得分。		
		人员管理制度执行有效性	0.5	有效	考察部门人员管理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	评价要点: ①处室每季度组织个人工作业绩考核, 考核资料完整; ②年终组织个人、科室考核实施程序规范、资料完整; ③考核结果切实运用。 评分规则: 以上三项各占权重分的1/3, 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否则不得分。	有效	0.5
		在职员人员控制率	1	100%	考场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员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	评价要点: 在职员人员控制率=(在职员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员人员数: 部门(单位)实际在职员人数, 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 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评分规则: 得分=在职员人员控制率×权重	在职员人员控制率 $=86/93*100\% = 92.47\%$	0.92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1	100%	考察部门组织建设工作开展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组织建设工作及时完成率。 评分规则: 按规定执行的得对应权重分, 否则不得分。	100%	1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		1	100%	考察部门开展业务学习培训任务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 评分规则: 按规定执行的得对应权重分, 否则不得分。	100%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	1	有效	考察部门为履行职责而开展的纪检监察工作有效性情况	评价要点：是否存在违纪违法行为。 评分规则：每发生1次违纪行为，扣减权重分的1/3；发生违法行为，不得分。	有效	1
履职（36分）	完成高新技术企业培育、推进高新技术企业高质量发展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作是否完成	3	按要求完成	考察年度工作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根据南京市科学技术局2024年主要目标分解任务，本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力争认定1.1万家。 评分规则：符合得权重分100%，按完成工作比例得分。	截至2024年底，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总数约1.05万家。	2.86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作完成质量	3	高	考察年度工作完成质量情况	评分要点：①本年度科技创新专项资金支持企业经营正常率100%；②本年度科技创新专项资金支持机构实质运转率100%。 评分规则：以上二项各占权重分的50%，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减对应权重分的5%，扣完即止。现场核查中每发现一例异常现象，扣减权重分的10%，扣完即止。	有待加强。走访的企业中，2家经营业绩下滑，其中1家研发人员离职率较高，另有1家企业已搬离至外地运营。	2.1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作完成时效	2	及时	考察年度工作完成时效性情况	每发现一例延期事项，扣减0.5分，扣完即止。	及时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提升新型研发机构建设质量	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工作完成时效	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工作完成时效	2	及时	考察年度工作完成时效性情况	每发现一例延期事项，扣减 0.5 分，扣完即止。	及时	2
		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工作是否完成	2	按要求完成	考察年度工作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①择优认定一批市级概念验证中心和中试小试基地；②组织开展已备案市级创新联合体年度工作总结工作；③持续推进各创新联合体的合作项目攻关、项目成果转化 评分规则：以上三项各占权重分的 1/3，符合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100%。①择优立项立项 20 家市级概念验证中心，中试基地 22 家；②组织开展已备案市级创新联合体年度工作总结工作；③持续跟进并推进各创新联合体的合作项目攻关、项目成果转化	2
	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工作完成质量	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工作完成质量	2	高	考察年度工作完成质量情况	评价要点：①组织完成 2024 年市级概念验证中心评审和立项工作；②各市级创新联合体工作开展、合作协议落实、技术攻关有序推进；③市级重大科技专项（综合类）新研面上攻关项目的评审和立项有序推进 评分规则：以上三项分别占权重分的 1/3，符合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①组织完成 2024 年市级概念验证中心评审和立项工作；②各市级创新联合体工作开展、合作协议落实、技术攻关有序推进；③市级重大科技专项（综合类）新研面上攻关项目的评审和立项 10 个项目。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推动国内外科技人才引进工作	科技人才引进工作完成质量	3	高	考察年度工作完成质量情况	评价要点：①“揭榜挂帅”“赛马制”“里程碑考核”等新机制执行有效性；②年度引进外国技术（管理）人才数量高于上年水平；③年度挂牌建设外国专家工作室数量高于上年水平； 评分规则：以上三项各占权重分的1/3，符合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①2024年度市级科技专项资金支持“赛马制”机制有效执行；②2024年度未引进外国技术（管理）人才，引进高端外国专家（团队）10家，较上年增长；③2024年度挂牌建设外国专家工作室7个，较上年增长。	2.01	
	科技人才引进工作是否完成	3	按要求完成	考察年度工作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①加快推进科技人才评价改革，试行“揭榜挂帅”“赛马制”“里程碑考核”等新机制；②组织实施高层次人才科技贡献奖励及引才用才示范单位奖励申报兑现工作，进一步发挥用人主体作用，推动全域人才队伍建设；③持续组织开展服务企业面对面外国人才政策宣讲及调研活动； 评分规则：以上三项各占权重分的1/3，符合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不得分。	按要求完成。①加快推进科技人才评价改革，2024年专项资金政策落实“赛马制”；②紫金山英才先锋计划外国人才项目申报兑现；③全年组织开展外国人才政策宣讲专场活动7场。	3	
	科技人才引进工作完成时效	3	及时	考察年度工作完成时效性情况	每发现一例延期事项，扣减0.5分，扣完即止。	及时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加快应用研发及成果转化		应用研发及成果转化完成质量	3	高	考察年度工作完成质量情况	评价要点:①畅通科技成果转化链条、完善激励新型研发机构与产业链骨干企业开展联合技术攻关政策措施得到落实; ②定期跟踪监测机制, 面对面服务机制得到落实; ③完成科技服务骨干机构绩效评估; ④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落地且有实质进展, 项目的创新点、技术创新程度达预期效果。评分规则: 以上四项分别占权重分的 25%, 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不符合不得分。	①完成市级重大科技专项(综合类)新研面上攻关项目的评审和立项工作, 本年度共立项 10 个项目, 通过市级财政资金支持; ②定期跟踪监测机制, 面对面服务机制得到落实; ③完成科技服务骨干机构绩效评估; ④支持实验室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技术创新程度达预期效果。	3
		应用研发及成果转化完成时效	3	及时	考察年度工作完成时效性情况	每发现一例延期事项, 扣减 0.5 分, 扣完即止。	未发现延期事项。	3
		应用研发及成果转化是否完成	3	按要求完成	考察年度工作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 ①全年技术合同成交额力争达到 1050 亿元; ②组织培训、成果推介、成果对接、金融路演等活动累计不少于 7 次, 促成产学研合作 20 件以上。 评分规则: 以上两项各占权重分的 20%, 符合得对应权重分, 不符合不得分。	按要求完成。①全年技术合同成交额 1075.09 亿元; ②组织培训、成果推介、成果对接、金融路演等活动 7 场, 促成产学研合作 54 件。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推进高新区高质量建设	高新区建设工作完成时效	高新区建设工作完成时效	2	及时	考察年度工作完成时效性情况	每发现一例延期事项，扣减 0.5 分，扣完即止。	及时	2
		高新区建设工作完成质量	1	高	考察年度工作完成质量情况	评价要点：①高效促成高校成果与园区企业面对面对接；②布局高新区产业发展新赛道，塑造新动能新优势。评分规则：以上两项分别占权重分的 50%，采用定性评级方法进行评价，评级为“高”得满分，评级为“较高”得权重分的 80%，评级为“有待加强”得权重分的 60%，其他评级不得分。	有待加强。①促成高校成果与园区企业面对面对接；②推动 9 家新赛道企业与南京的 8 个高新区签约，达成合作落地意向。	0.6
	高新区建设工作是否完成	高新区建设工作是否完成	1	按要求完成	考察年度工作完成情况	评价要点：①结合省科技厅产学研大会，举办专题对接会，促成高校成果与园区企业面对面对接；②修订《南京市创新型产业集群建设工作指引（试行）》；开展全市 14 个创新型产业集群的项目验收工作。评分规则：以上两项各占权重分的 50%，符合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按完成工作比例得分。	基本按要求完成。①组织高校团队进园区、进企业，组织企业进高校院所，完成东南大学、南京理工大学、江宁滨江开发区（南京邮电大学）等专场产学研对接活动 29 场次；②按照工信部和省科技厅对创新型产业集群申报工作的最新要求，向 15 个高新区和相关部门征求意见，修改完善《南京市创新型产业集群建设工作指引（试行）》，待上会研究。	0.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贡献度	3	提升	考察科技型企业的发展贡献情况	<p>评价要点：①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等创新主体数量年度增量<math>\geq</math>上年水平；②创新发展贡献度。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升规比例大于上年水平。</p> <p>评分规则：以上二项分别占权重分50%，其中①大于等于上年水平得权重分满分，低于上年水平不得分；②结合培育企业的资产负债情况、高新技术产品（服务）收入增长情况，统计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高企占比、高新技术企业产品（服务）收入占企业总体收入的比重提升的高企占比，采用定性评级方法进行评价，评级为“提升”得满分，评级为“有待提升”得权重分的80%，评级为“一般”得权重分的60%，其他评级不得分。</p>	有待提升。①高新技术企业年度增量大于上年水平、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数量低于上年；②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为57.1%大于上年水平。	2.2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社会效益	产业发展能力	3	提升	考察新型研发机构的发展贡献情况	<p>评价要点：①市级重大科技专项（综合类）新研面上攻关项目立项数大于等于上年水平；②各新研机构、海外协同创新中心项目成果转化有实质性进展或落地。</p> <p>评分规则：以上两项各占权重分的50%，其中：大于等于上年水平得权重分满分，低于上年水平不得分，对其履职情况进行定性评级，评级为“提升”得满分，评级为“有待提升”得权重分的80%，评级为“一般”得权重分的60%，其他评级不得分。其中，①省级和市级考评兼存的，着重选用省级考评结果。</p>	<p>有待提升。①市级重大科技专项（综合类）新研面上攻关项目立项数10项；②各新研机构、海外协同创新中心项目成果转化有实质性进展或落地，但核查发现，海外协同创新中心部分引进企业已注销，实质落地效果不理想。</p>	2.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3	提升	考察科技成果转化市场的建设情况	<p>评价要点：①全市企业吸纳技术成果数量（金额）高于上年水平，增速未出现明显下降；②技术合同实际成交额高于上年水平。</p> <p>评分规则：以上二项各占权重分的 50%，大于上年水平得权重分的 100%，与上年持平的得权重分的 80%，低于上年水平的，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减权重分的 5%，扣完即止。</p>	<p>提升。①全市企业吸纳技术成果数量（金额）增速未出现明显下降；②技术合同实际成交额 1075.09 亿元，高于上年水平。</p>	3
			3	提升	考察创新机构的发展贡献情况	<p>评价要点：①创新发展贡献度，研发投入占营收比重≥上年水平；②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达 56%。</p> <p>评分规则：以上二项分别占权重分的 50%，其中：①达到目标值得满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减权重分的 5%，扣完即止；②从研发投入增长、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产值比重情况达预期目标，评级为“高度贡献”得满分，评级为“基本贡献”得权重分的 80%，评级为“有待加强”得权重分的 60%，其他评级不得分。</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3	提升	考察各类引进人才(外国人才项目)的尽责情况	评价要点:结合年度考核和现场核查情况,对引进人才的尽责在岗情况进行定性评级。 评分规则:评级为“高度尽责”得满分,评级为“基本尽责”得权重分的80%,评级为“有待加强”得权重分的60%,其他评级不得分。现场核查中每发现一例不合规现象扣减权重分的10%,扣完即止。	有待加强。核查发现部分专家来宁时间普遍低于政策要求,缺乏指导记录,部分专家仅参与高层会议或企业走访,较少直接参与具体研究工作等情况。	1.8
						评价要点:①及时开展技术经理人培训;②技术合同认定登记培训。 评分规则:以上两项各占权重分的50%,对其履职情况进行定性评级,评级为“及时”得满分,评级为“较及时”得权重分的80%,评级为“一般”得权重分的60%,其他评级不得分。		
	生态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可持续影响	扩大引领性国家创新型城市建设的影响力		2	高	考察南京市创新能力全国排名情况	评价要点：①创新能力排名>上年水平；②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geq$ 上年水平。 评分规则：以上二项各占权重分的50%，①根据国家创新型城市排名情况得分，大于上年水平得满分，未实现不得分；	①创新能力排名第4,与上年无变化；②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全省第一。	1
			3	高	考察各类引进人才(外国人才项目、外国专家工作室项目等)的创新贡献情况	评价要点：①科技服务体系完善度 $\geq$ 85%；②实质落地(引入)情况。 评分规则：以上二项分别占权重分的50%，其中：①结合满意度问卷调查工作，引进人才创新发展贡献认可度达到85%得满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减权重分的5%，扣完即止；②现场核查过程中每发现一例未实质落地(引入)情况，扣减权重分的10%，扣完即止。	高度贡献。①满意度调查结果为97.12%；②现场核查过程中未发现未实质落地(引入)情况。	3
			2	高	考察科技创新政策有关条款落实情况	评价要点：①政策条款落实率达到100%；②有关绩效评价或评估结论得到充分应用。 评分规则：以上三项分别占权重分的50%，符合得对应权重分，不符合酌情扣分。	①2024年度市级财政资金支持政策均已落实；②绩效评价或评估结论未得到充分应用	0.9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2	高	考察政策的统筹协调性情况	评价要点：政策内容是否重复、支持方向是否趋同。 评分规则：采用定性评级方法进行评价，评级为“高度统筹”得满分，评级为“基本统筹”得权重分的 80%，评级为“有待加强”得权重分的 60%，其他评级不得分。	有待加强。有关政策体系总体定位清晰，但其中：科技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绩效评估政策与科技服务骨干机构绩效评估政策内容趋近	1.2
			2	≥80%	考察部门人员专业能力素质提升情况	对部门人员进行问卷调查，调查专业培训组织和业务能力提升情况，满意度大于等于 80%得满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减权重分的 5%，扣完为止。	80.24%	2
			2	100%	考察部门职能履行情况	根据部门三定方案，逐一对照各项职能的履行情况，重要职责履行率达 100%得满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减权重分的 1%，扣完为止。	100%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部门人员满意度	2	≥80%	考察部门人员满意程度	部门人员满意度达到 80%的得满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减权重分的 5%，扣完即止。	94.74%	2
		服务对象满意度	2	≥80%	考察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80%的得满分，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减权重分的 5%，扣完即止。	82.81%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权重分	标准值	指标解释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业绩值及评分过程	得分
	合计		100					90.57